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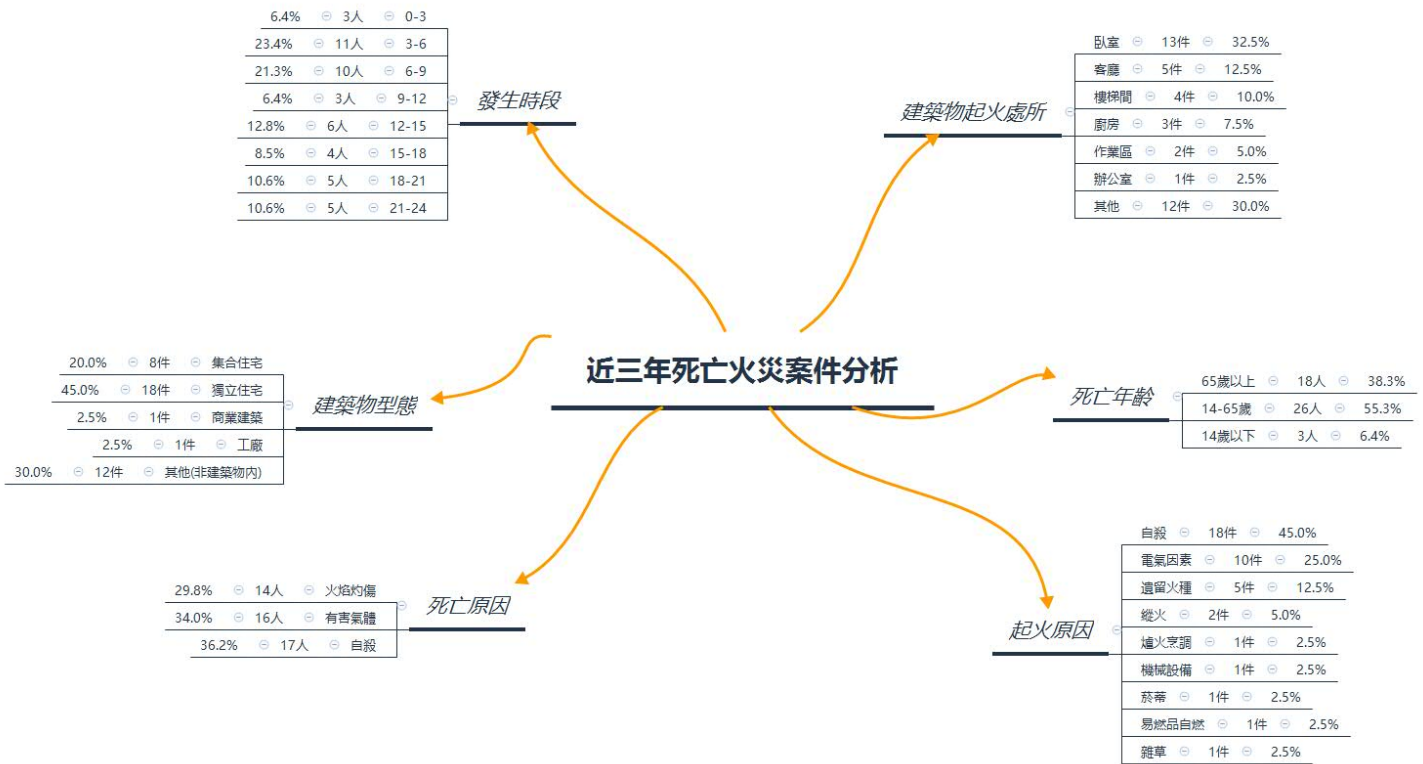
# 高雄市近 3 年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 統計與分析

## 一、撰研動機

高雄市 109 年 1 至 12 月火災發生總件數 2828 件，其中以森林田野、雜草垃圾火災 1851 件(占 65.4%)最多，建築物火災 832 件(占 29.4%)排名第二，惟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係以建築物火災型態為主，爰此，藉由本市 107 年至 109 年間，近 3 年發生火災造成人員死亡案件，經統計、分析了解建築物火災發展趨勢，並改善火災防範措施，務求有效減少人員因火災發生死亡之風險。

## 二、撰研目的

本專題分析統計本市 107 年至 109 年近 3 年間發生火災造成人員死亡案件，藉由案件中「發生時段」、「建築物型態」、「建築物起火處所」、「死亡原因」、「死亡年齡」、「起火原因」等 6 項資料，期由分析結果，降低火災傷亡率，並供火災預防及宣導之方向參考。



圖一、本市 107-109 年火災死亡案件心智圖
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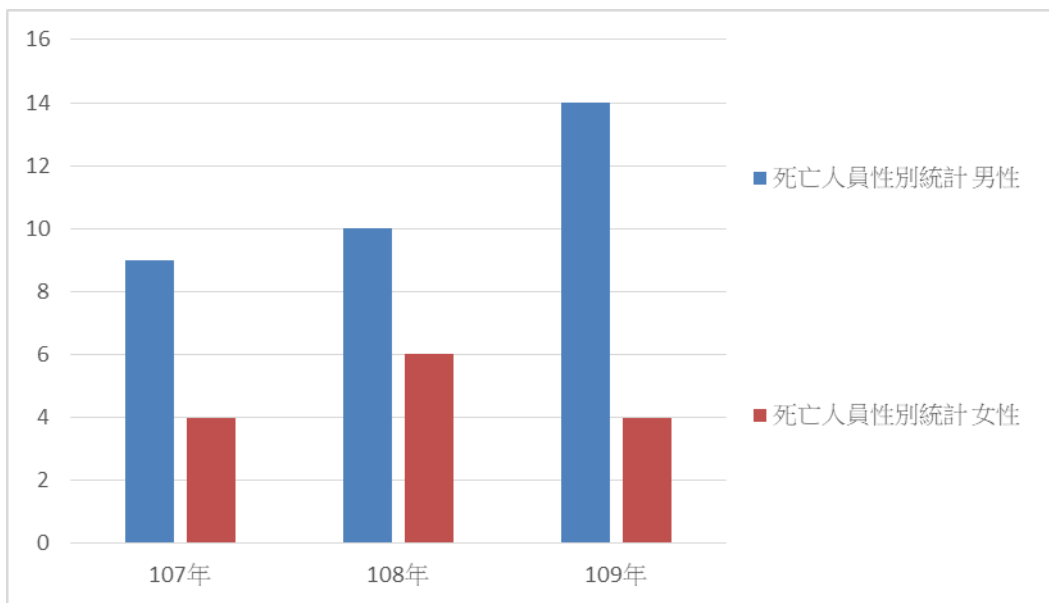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三、近 3 年火災死亡案件統計分析

#### (一) 火災死亡人員性別統計

本市 110 年 4 月份人口統計約有 2,760,028 人，其中男性 1,360,832 人（占 49.3%），女性 1,399,196 人（占 50.7%），而 107 年至 109 年因火災發生共造成 47 人死亡，其中 47 位人員死亡中，有 33 人為男性（占 70.2%），14 人為女性（占 29.8%），火災死亡人數以男性較高，若以每萬人性別人口論，男性人員火災死亡率為 0.24；女性人員火災死亡率為 0.1。

表一、本市 107-109 年火災死亡人員性別統計表(人數)

年別/火災死亡性別	男性	女性
107 年	9	4
108 年	10	6
109 年	14	4



圖二、本市 107-109 年火災死亡人員性別統計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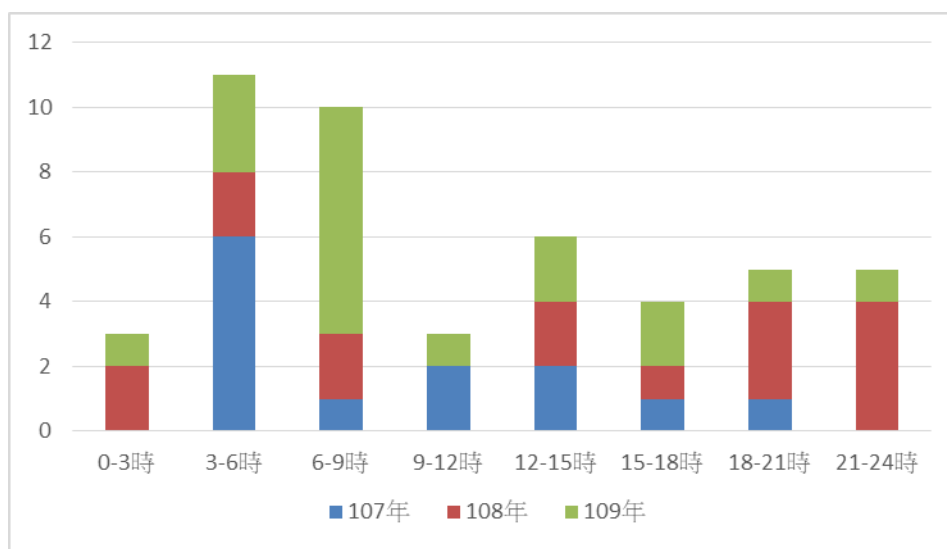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 (二) 發生時段分析

近3年火災造成人員47人死亡案件，其中人員死亡以3-6時最多，計有11人(占23.4%)；6-9時為其次，計有10人(占21.3%)；另12-15時為第三，計有6人(占12.8%)。顯示因火災造成人員死傷時段以3-6時最高，指出凌晨時段所發生之火警，容易造成人命傷亡。

表二、107-109年死亡火災發生時段統計表(人數)

年別/時段	0-3時	3-6時	6-9時	9-12時	12-15時	15-18時	18-21時	21-24時
107年	0	6	1	2	2	1	1	0
108年	2	2	2	0	2	1	3	4
109年	1	3	7	1	2	2	1	1



圖三、本市107-109年死亡火災發生時段統計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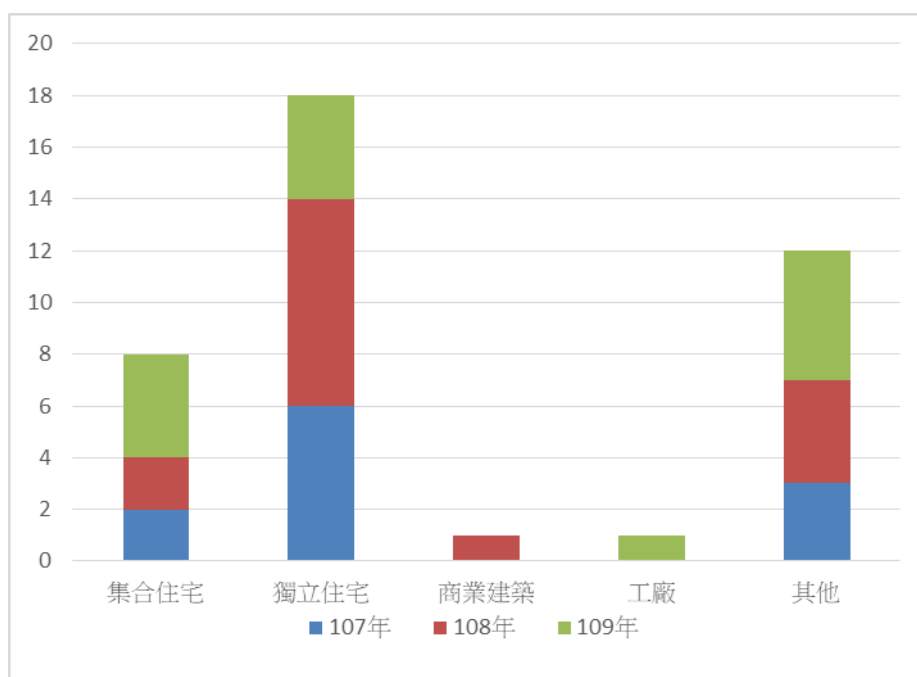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# (三) 建築物型態統計

近3年建築物火災造成人員死亡案件，其中以獨立住宅發生18次火災最多(占60%)；集合住宅發生8次火災次之(占26.6%)，其他類型建築物發生2次為第三，顯示因建築物型態造成人員死亡案件以獨立住宅最高。

表三、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建築物型態統計表(件數)

	集合住宅	獨立住宅	商業建築	工廠	其他(非建築物內)
107年	2	6	0	0	3
108年	2	8	1	0	4
109年	4	4	0	1	5



圖四、本市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建築物型態統計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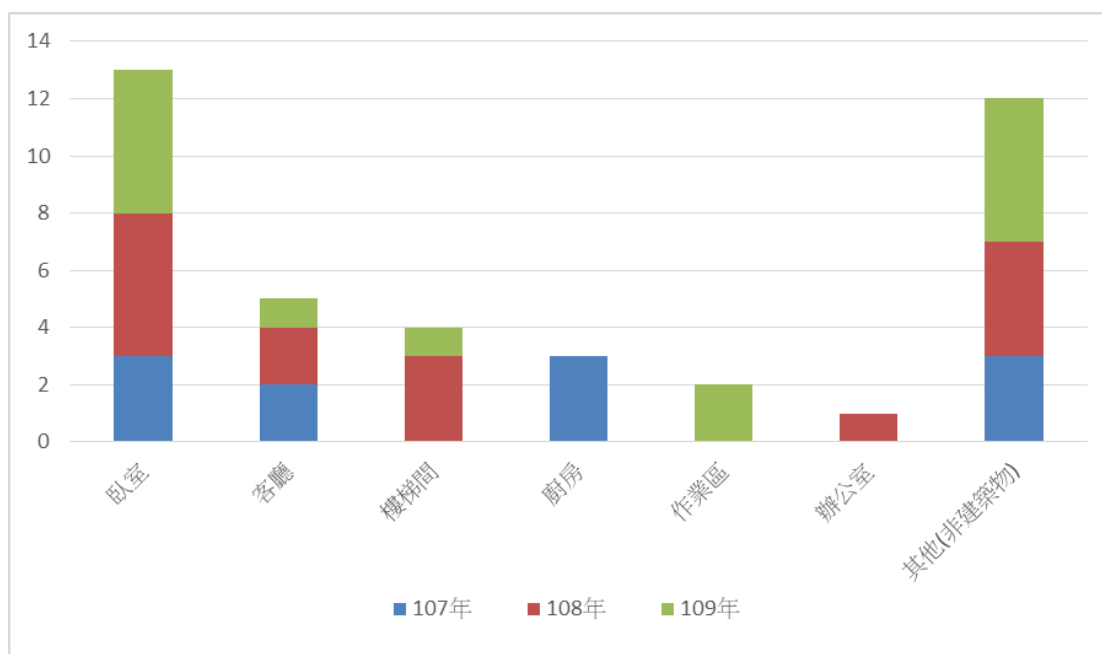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## (四) 建築物起火處所分析

近3年火災造成人員死亡案件，其中建築物內起火處所以臥室13次最多(占43.3%)，其次為客廳計有5次(占16.6%)，第三為樓梯間4次(占13.3%)，顯示其建築物內起火處所以臥室最多，其次為客廳。

表四、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起火處所統計表(件數)

年別/起火處所	臥室	客廳	廚房	作業區	樓梯間	辦公室	其他(非建築物)
107年	3	2	3				3
108年	5	2			3	1	4
109年	5	1		2	1		5



圖五、本市 107-109 年火災死亡案件起火處所統計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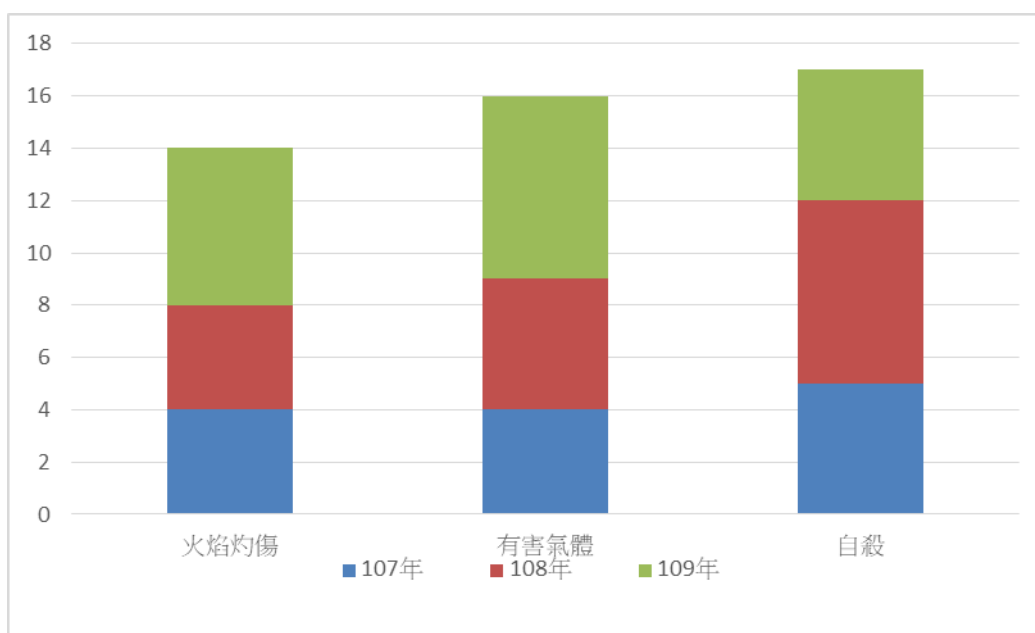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# (五) 死亡原因分析

近3年有造成人員死亡火災案件，死亡原因以自殺因素計有17人最多，其次為有害氣體(濃煙)計有16人，最後為火焰灼燒計有14人，顯示因自殺因素型態造成人員火災死傷最高，占火災案件死亡總人數36.1%。

表五、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死亡原因統計表(人數)

年別	火焰灼傷	有害氣體	自殺
107年	4	4	5
108年	4	5	7
109年	6	7	5



圖六、本市 107-109 年火災死亡案件死亡原因統計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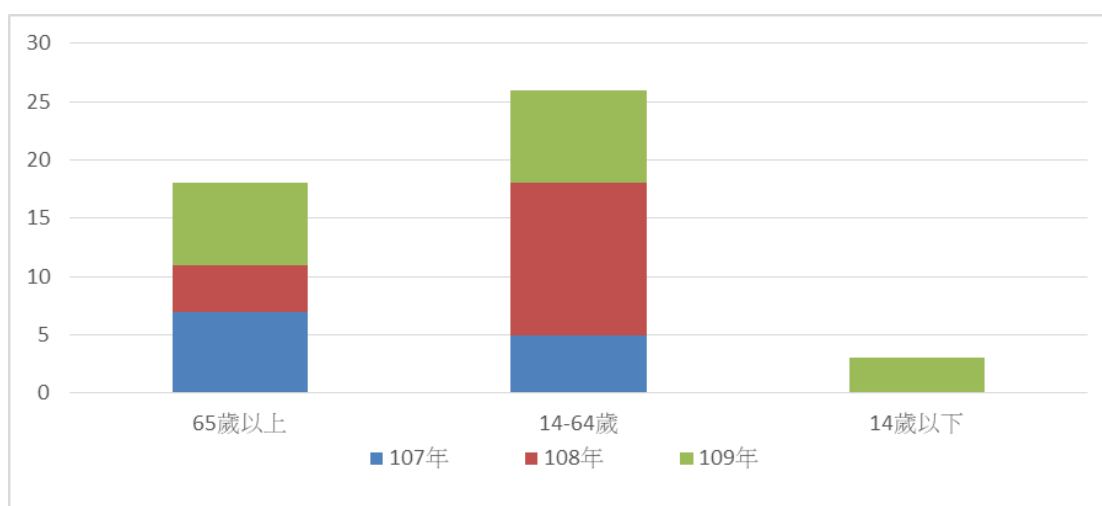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 (六) 死亡年齡統計

近3年火災造成人員47人死亡，其中人員死亡以14-65歲最多，計有26人（占死亡人數55.3%），65歲以上為其次，計有18人（占死亡人數38.2%），第三為14歲以下，計有3人（占死亡人數6.5%）。顯示因火災造成人員死傷年齡集中於14-65歲內，其次為65歲以上。

表六、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年齡統計表(人數)

	65歲以上		14-65歲		14歲以下	
	男	女	男	女	男	女
107	3	4	5	0	0	0
108	4	0	8	5	0	0
109	5	2	6	2	3	0



圖七、本市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年齡統計圖
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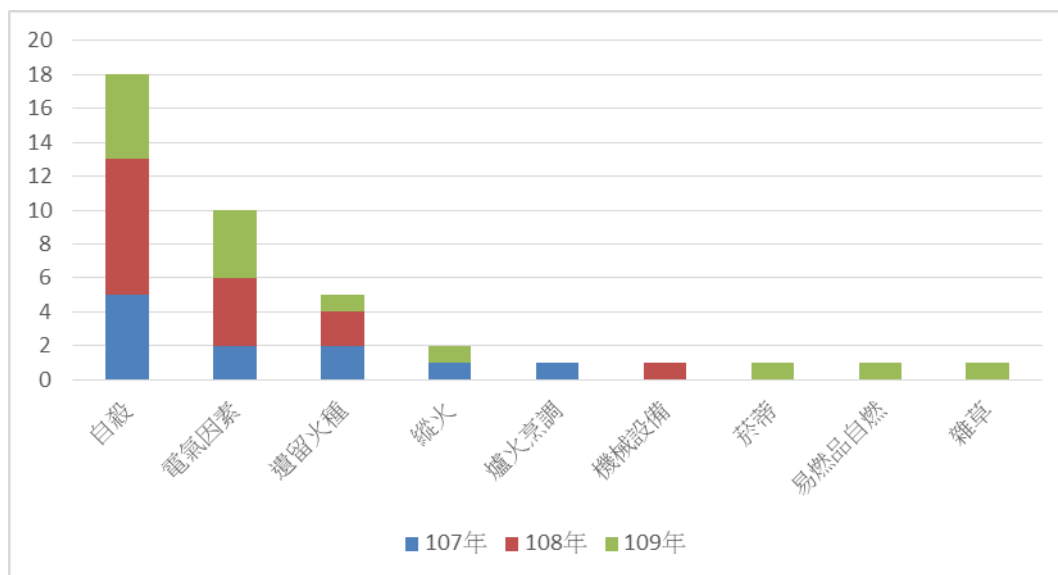


### (七) 起火原因統計

近3年火災造成人員死亡案件中，排除自殺原因外，其中案件起火原因以電氣因素排名第一，計有10件（占45.4%），其次起火原因為遺留火種，計有5件（占死亡件數22.7%），故「電氣因素」造成起火成災致死風險不容忽視。

表七、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起火原因統計表(人數)

起火原因分/年度/案次	自殺	電氣因素	遺留火種	縱火	爐火烹調	機械設備	菸蒂	易燃品自燃	雜草
107年	5	2	2	1	1	0	0	0	0
108年	8	4	2	0	0	1	0	0	0
109年	5	4	1	1	0	0	1	1	1



圖八、本市107-109年火災死亡案件起火原因統計圖

資料來源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

#### 四、結論與建議

(一) 本市 107 年至 109 年因火災造成死亡之人員之分析結果如下：

1. 火災死亡人數以男性較多，死亡比率亦以男性較高，男性死亡比率為女性 2.4 倍。
2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其發生時段以凌晨 3-6 時最多，其次為 6-9 時。
3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以建築物火災最高，其傷亡之建築物用途以獨立住宅最多，其次為集合住宅。
4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其建築物內起火處所以臥室最多，其次為客廳。
5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其死亡原因以自殺死亡為最多，其次為有害氣體(濃煙)，顯見一般建築物火災，濃煙是火場人命死亡主因。
6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其年齡為 14-64 歲之青壯年人口最多(工作年齡人口)，其次為 65 歲以上(老年人口)，而 14 歲以下最低(幼年人口)。
7. 造成人員死亡之火災案件，除引火自殺外，起火原因以電氣因素排名第一，遺留火種為其次。

(二) 為能有效減少人員因火災死傷之風險，擬提出相對應之建議措施：

1. 歷年火災死傷人數性別比率均以男性居多，因男性處於易發生火災場所、使用易發生火災器具、社會家庭上之壓力(自殺)及對防火意識的輕忽，應針對男性加強職場能力及居家防火宣導作為，提高防火意識。
2. 近年來 65 歲以上之老年人口死亡人數計有 18 位之多(占 38.2%)，因高齡化導致判斷力、體力等生理狀況退化，而影響即時逃生，為降低高齡化社會火災的死亡率，應加強推動居家長者防火宣導作為。
3. 另近年來火災死亡案件以獨立住宅發生最多，於進行防火宣導時，針對透天厝等獨立住宅，加強建立居家預防火災及避難逃生觀念。
4. 以火災發生時段而言，死亡火災多數集中於凌晨 3 點至 6 點時段，此時均為民眾熟睡時段，故加強宣導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可提早警示火災的發生，減少人命傷亡發生。
5. 以起火處所而言，火災死亡案件發生處所以臥室最多，其次為客廳，且起火原因以電氣因素排名最高，因此可從檢視住家臥室、客廳等所使用之電器產品，如電器老舊、電線破損或纏繞受壓、插頭汙損等狀況，加強宣導用電安全，以降低火災發生率。